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722391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11日

商 标

# 越千鹅

申 请 人 甘肃千越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昌盛路11号巨龙御园3号楼102号

代理机构 北京邦诚君正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；商业管理咨询服务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市场营销服务；在计算机数据库中更新和维护数据；自动售货机出租